

新進教職員工體檢報告須符合三要件

1. 在勞動部核可之醫療機構完成體檢報告。
2. 完成法規檢查項目：一般體檢項目、特別危害健康作業應進行特殊體檢項目。
3. 報告符合法規之有效期限